



说明：
 1、本图则尺寸均以米计；
 2、本图则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；
 3、建筑退让城市道路红线用地的使用应服从城市规划建设的需要，该部分用地属于城市公共开敞空间，不得用于经营性用途；
 4、本《告知书》未明确的相关内容应符合现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的法律、法规、技术规范标准与政策等规定。

用地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	申请用地面积 (m ²)	计算指标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(m ²)	绿地率 (%)	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	备注
ZKD-004-07-02	一类工业用地 (100101)	34407	34407	2.0~3.5	≥30	68814~120425	≤20	厂房：每100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≥0.3个；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：每100平方米计容积率建筑面积≥1.0个	-

深圳市城邦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				申请人	惠州市国土资源局仲恺高新区分局建设用地科			
资质等级：甲级 证书编号：自资规甲字21440398				项目名称	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国际合作产业园中区ZKD-004-07-02地块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			
项目负责人	曹平	注册师	曹平	业务号	ZK2021TJ0118			
设计	陈良	审核	李峰	图别	图则			
制图	陈良	审定	王峰	编号				
校对	陈良	院长	王峰	日期	2021.12.28			